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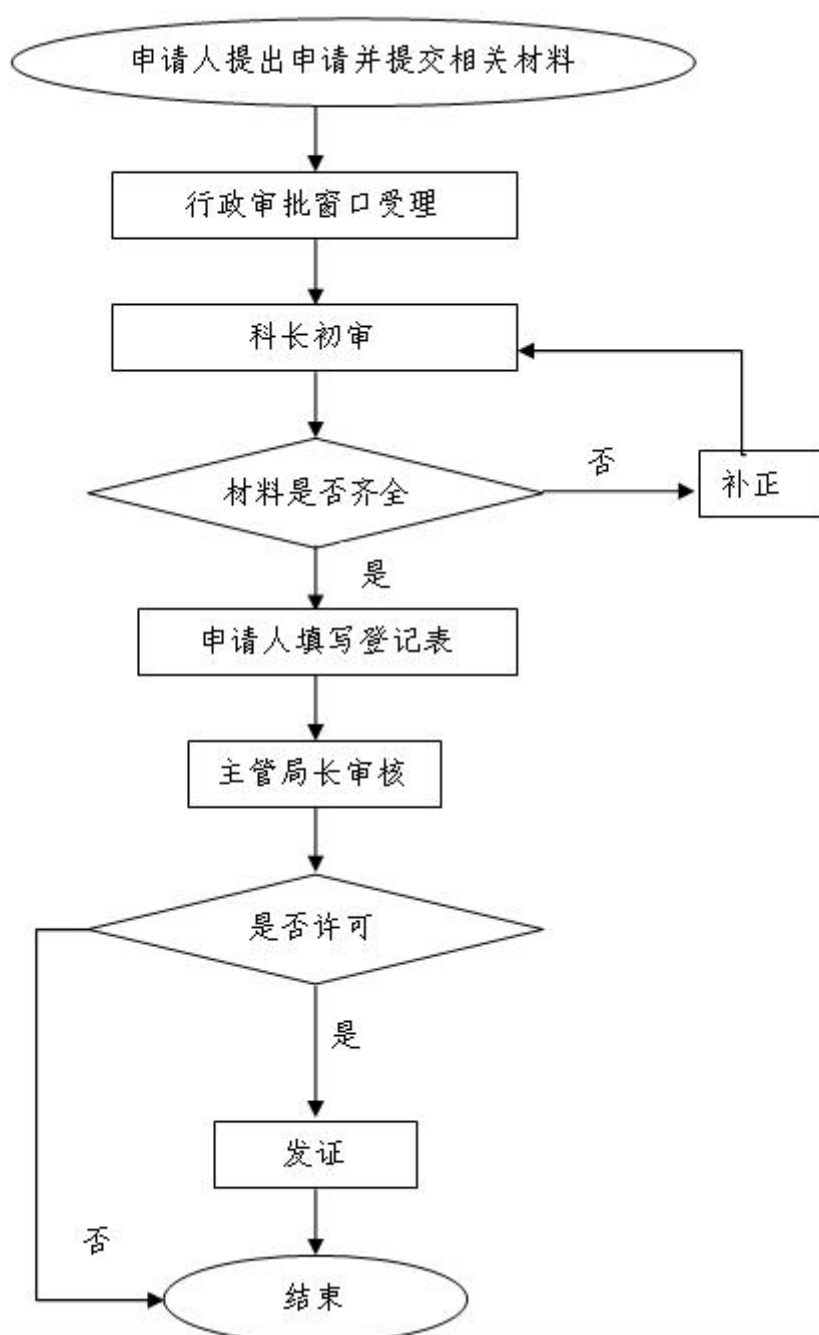
上杭县民政局行政执法服务指南

一、行政许可

（一）社会团体成立、变更、注销登记

1. 设立依据：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（1998 年 10 月 25 日国务院令第 250 号，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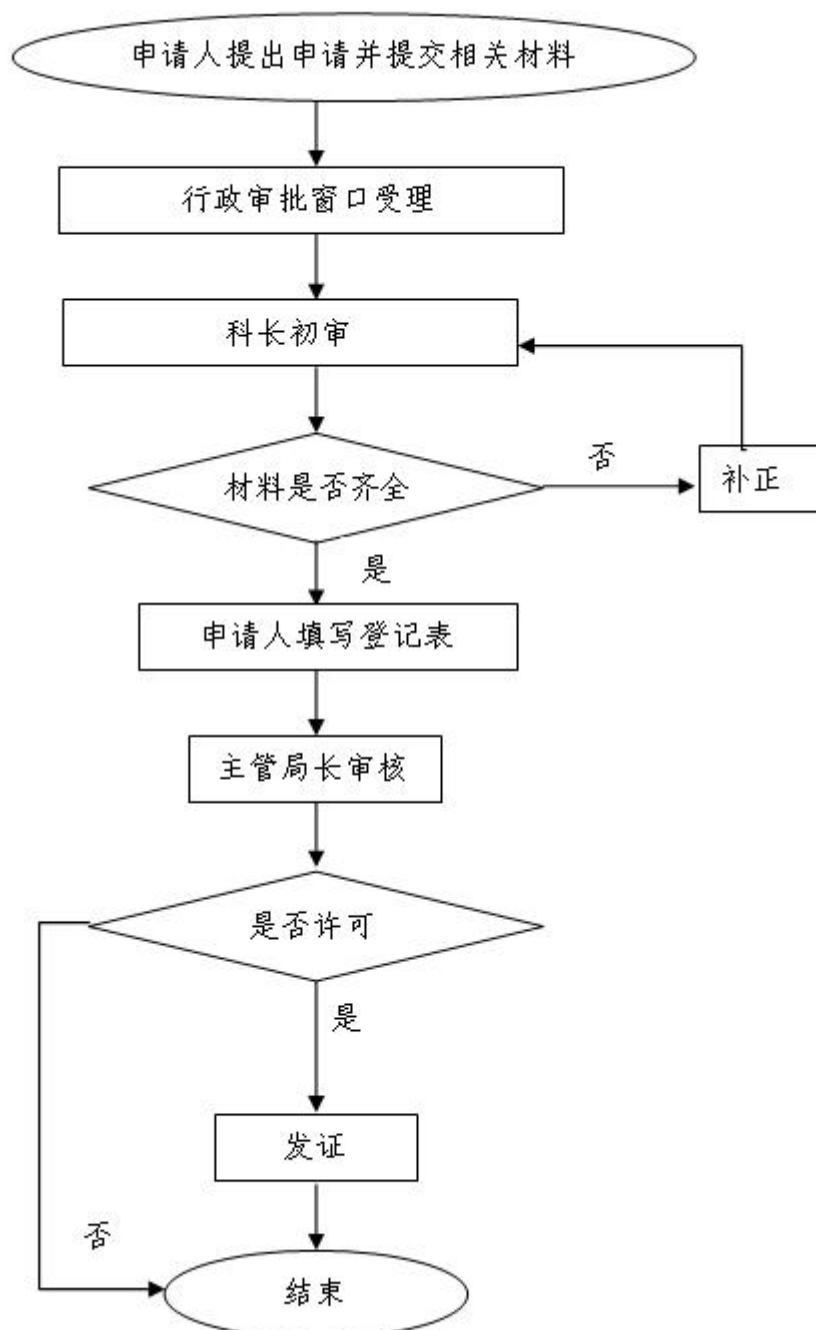
2. 流程图：



（二）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、变更、注销登记

1. 依据：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第251号）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暂行办法》（民政部令18号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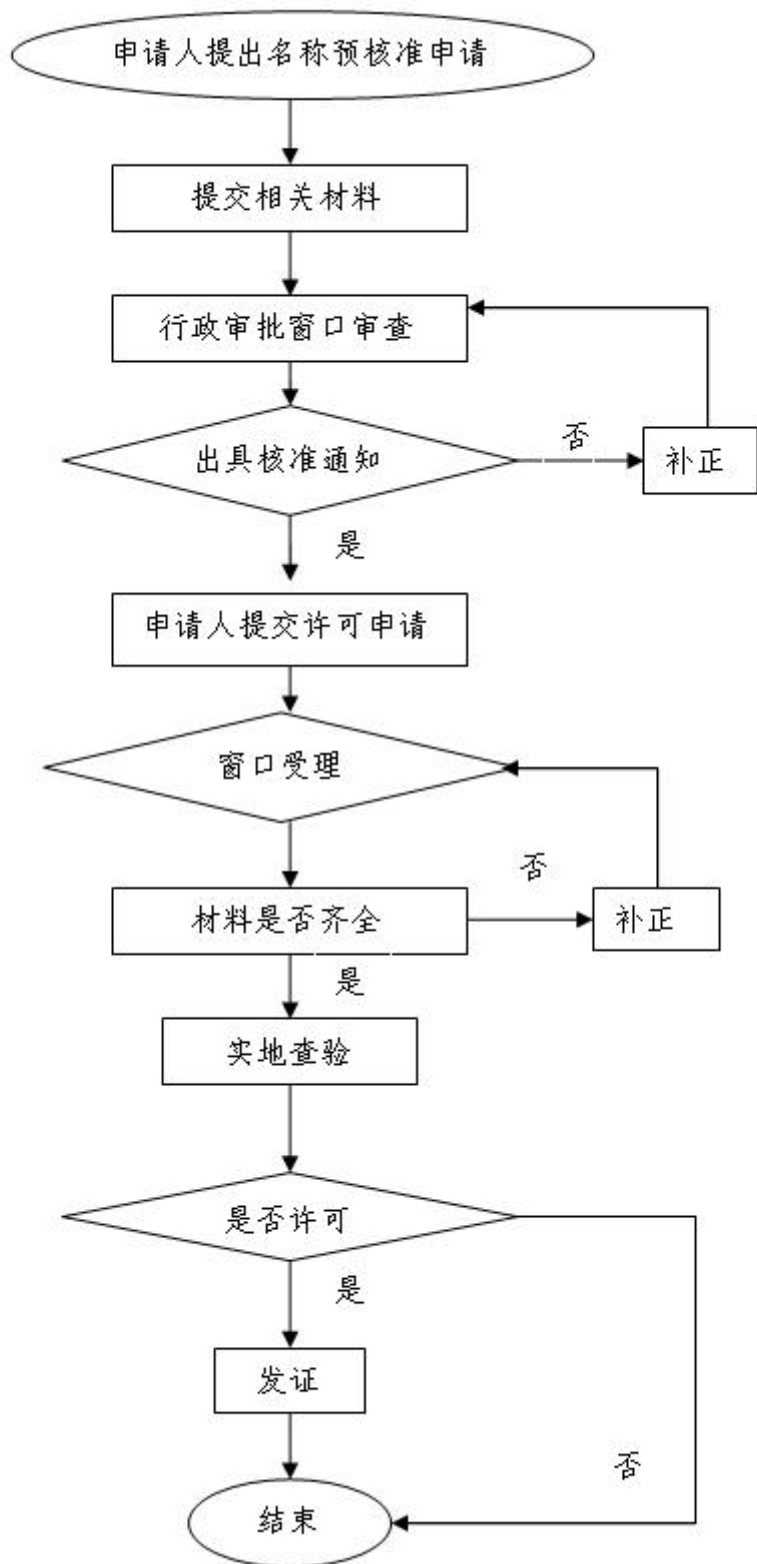
2. 流程图：



（三）养老机构设立许可

1. 依据：《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办法》（民政部令第 48 号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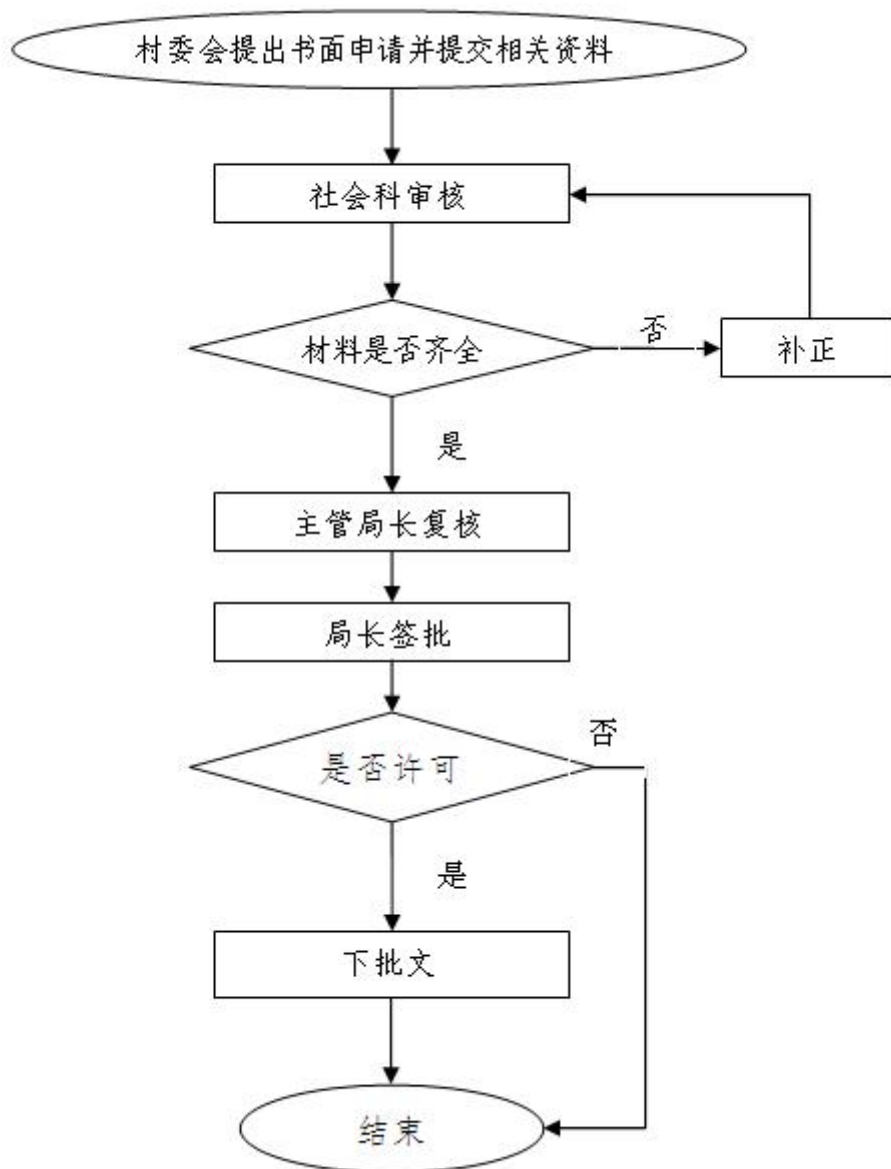
2. 流程图：



(四) 农村公益性墓地审批

1. 依据：《殡葬管理条例》（1997 年 7 月 21 日国务院令 225 号，2012 年 11 月 9 日予以修改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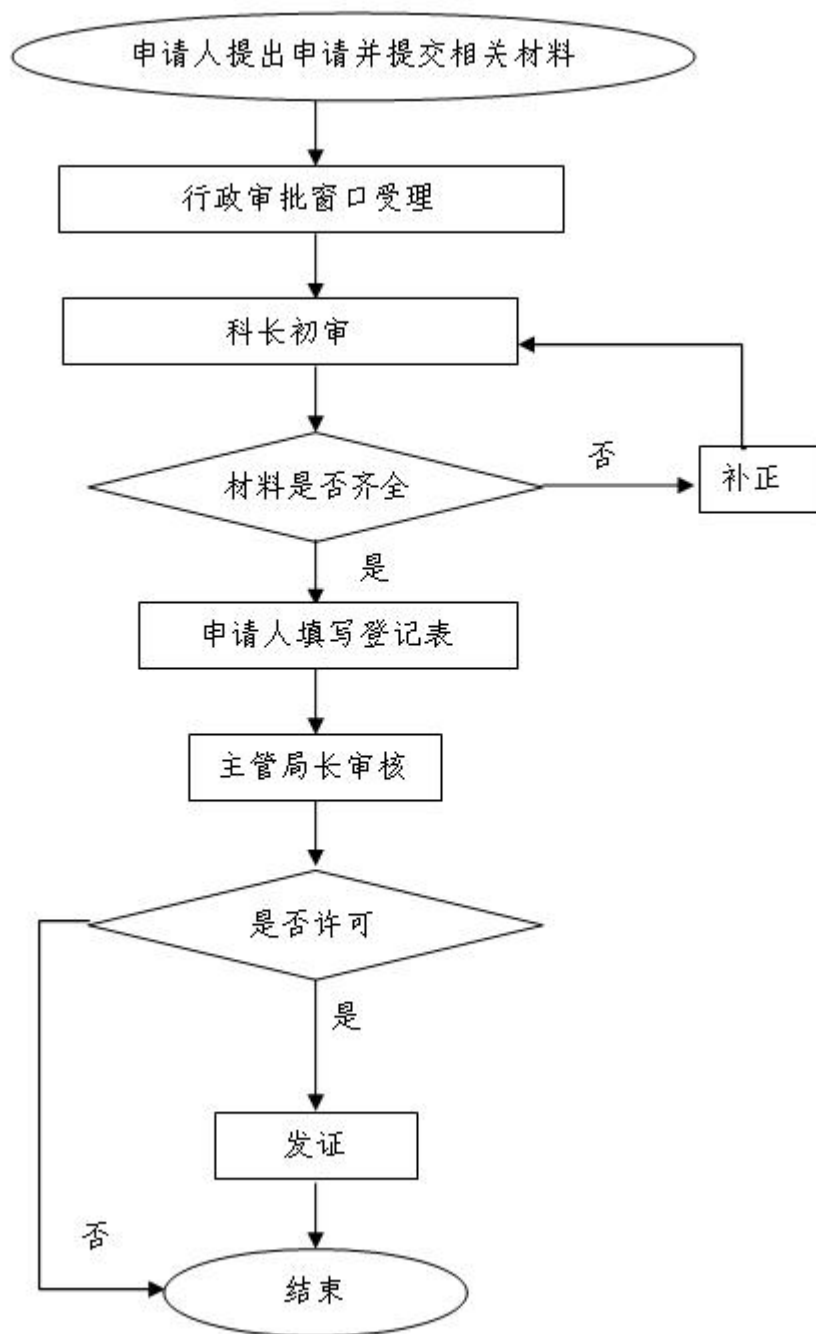
2. 流程图：



（五）社会团体修改章程核准

1. 依据：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（1998 年 10 月 25 日国务院令 第 250 号，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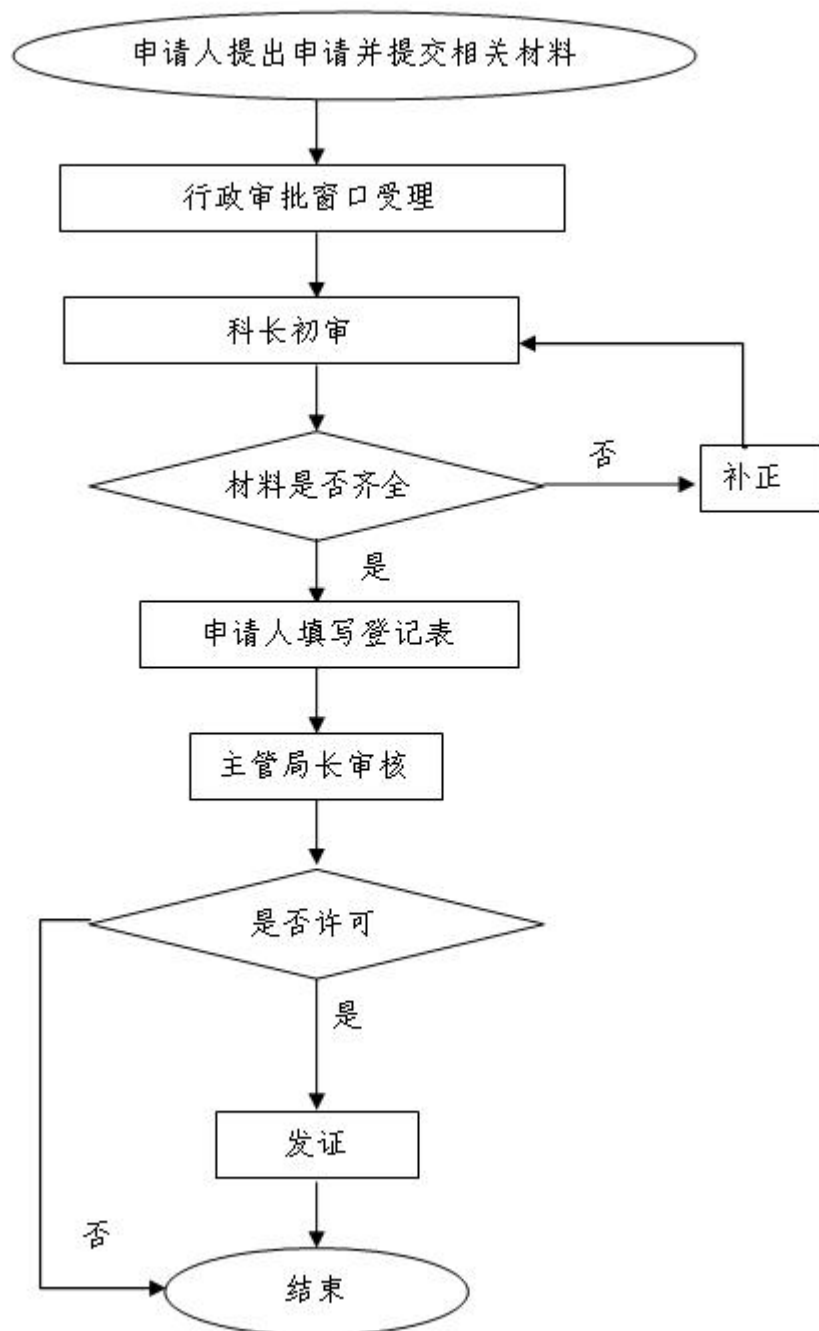
2. 流程图：



（六）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核准

1. 依据：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（1998 年 10 月 25 日国务院令第 251 号）

2. 流程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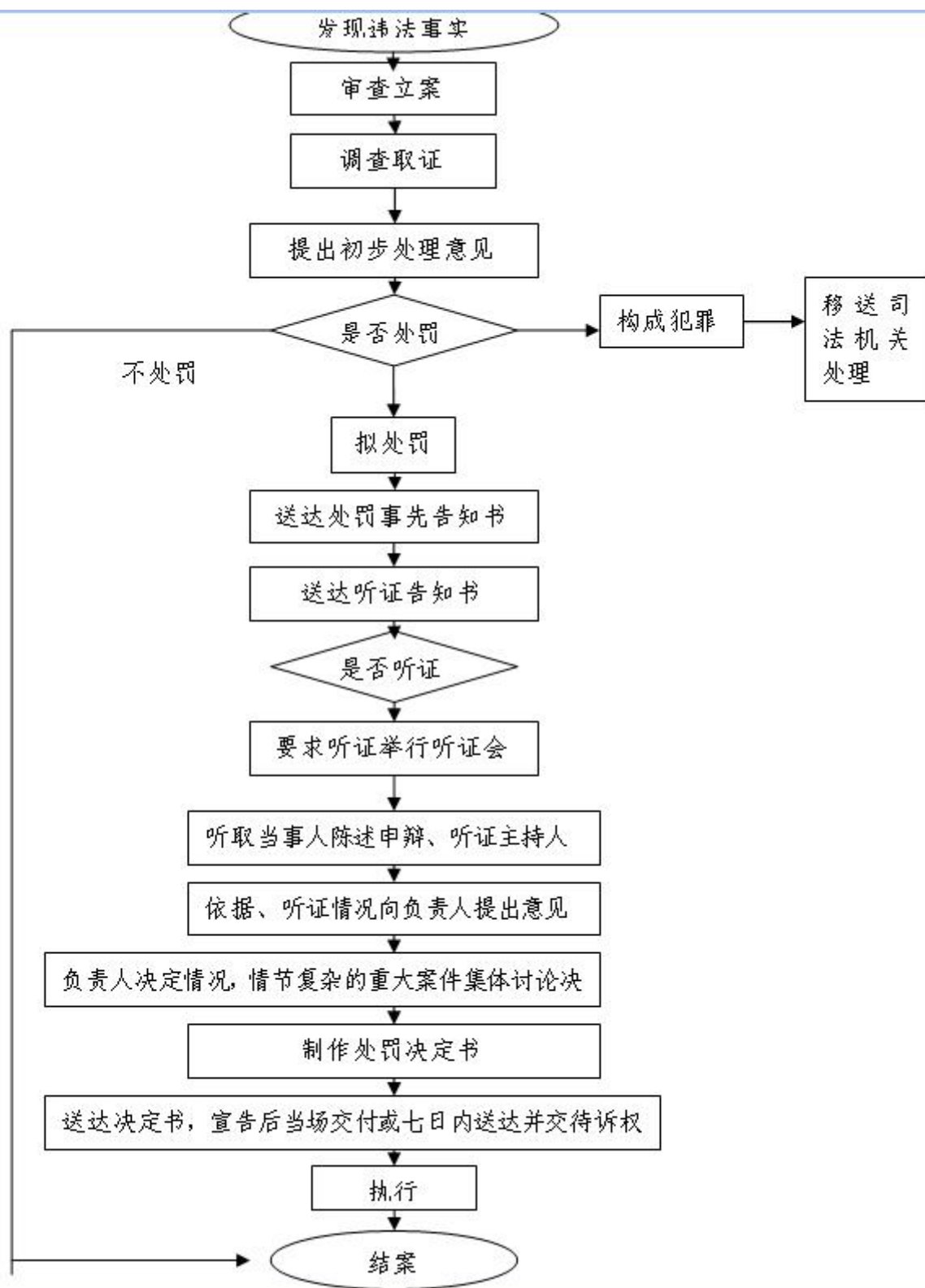


二、行政处罚

（一）对违法、非法社会组织的处罚

1. 依据：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250 号，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）、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第 251 号）、民政部《取缔非法民间组织暂行办法》（民政部令第 21 号）

2. 流程图：



(二) 违法非法地名处罚

1. 依据：《地名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（民行发〔1996〕17号）、
《福建省地名管理办法》（2014年福建省人民政府令第143号）

2. 流程图：

寄件来源:

1. 群众举报 2. 本局巡查发现

地各办公室

1. 登记、受理
2. 初查

五日内告知举报人

查
实

告知: 1. 告知相关人三个月内有陈述
权利, 并听取申辩
2. 根据调查情况, 作出相应处理

根据情节作出处理决定, 违法情节严
重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

结案归档

十日内将办理情况告知举报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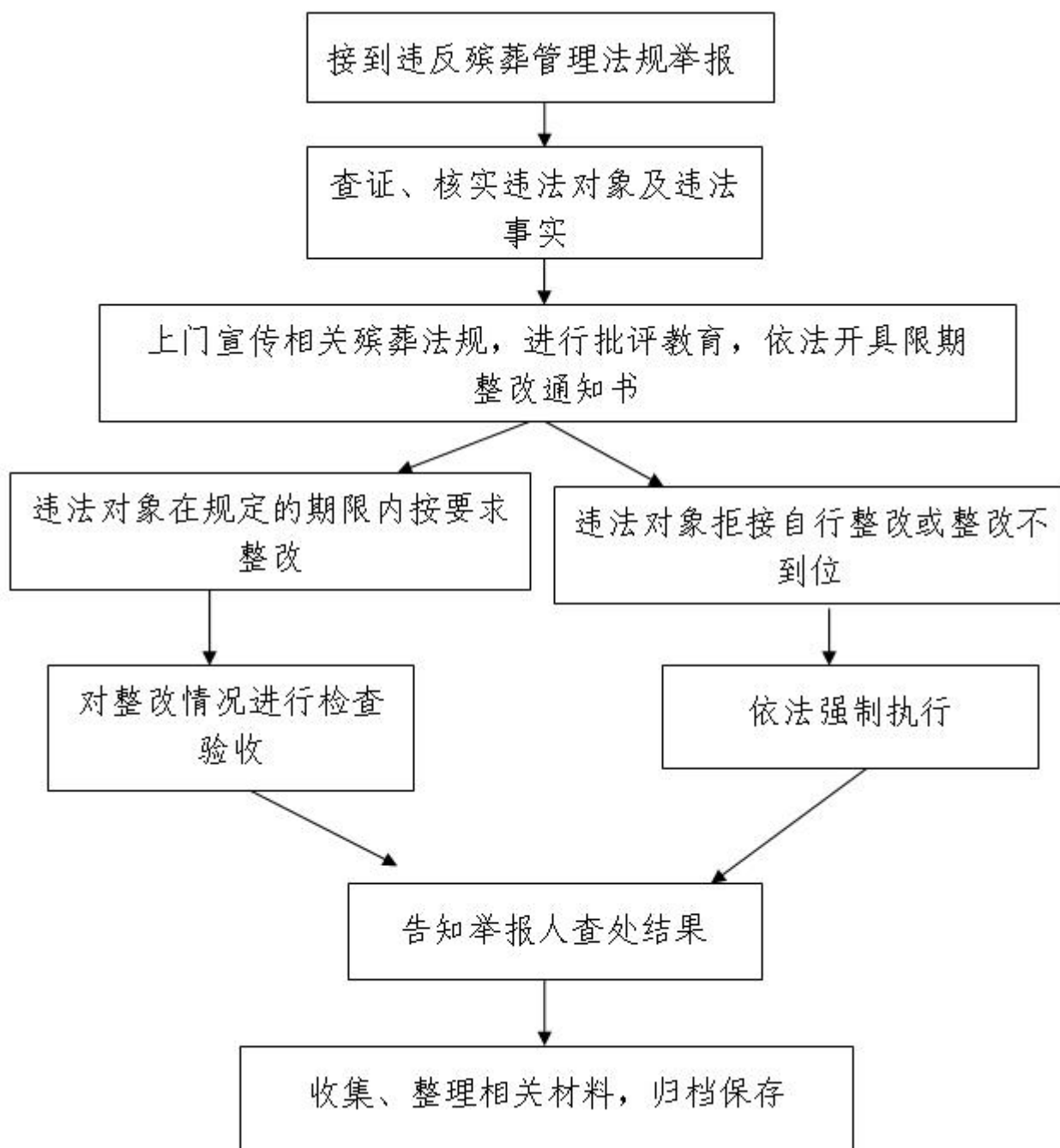
结束



（三）殡葬处罚

1. 依据：《殡葬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628 号），《福建省殡葬管理办法》（福建省人民政府令第 83 号）

2. 流程图：



(四) 违法非法养老机构处罚

1. 依据：《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办法》（民政部令第 48 号）、
《养老机构管理办法》（民政部令第 49 号）

2. 流程图：

